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2-026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转让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2年5月29日，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雅戈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的《通知》，通知称雅戈尔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2012年5月28日，DEG-DEUTSCHE INVESTITIONS-UND ENTWICKLUNGSGESELLSCHAFT MBH（以下简称“DEG”）将其持有的7,500万股公司股份过户给雅戈尔，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变更登记。（关于雅戈尔和DEG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详见公司2012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雅戈尔持有公司7,500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71%，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特此公告。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